

南京科远智慧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南京科远智慧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0年10月22日下午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0年10月16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。会议召开的时间、方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通过表决，一致做出如下决议：

一、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科远智慧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》正文及全文；

《科远智慧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》正文及全文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发布的相关公告。

二、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；

为进一步加强公司信息披露和证券事务相关工作，同意公司聘吴亚婷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吴亚婷女士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能力，其任职符合有关规定，且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《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40）。

特此公告

南京科远智慧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10月22日